

岳阳市岳阳楼区司法局

岳阳楼区司法局关于注销、遗失行政执法证的公告

根据《湖南省行政执法人员和行政执法辅助人员管理办法》第十条规定，区司法局根据岳阳楼区各行政执法单位报送情况，对因退休、离职等原因离开行政执法工作岗位的3名行政执法人员的行政执法证件依规定办理注销，对不慎遗失的1名行政执法人员的行政执法证件依规定办理遗失登记公示，现将所有注销、遗失行政执法证件名单公告。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生效，被注销、遗失的原行政执法证件即时失效，所有人员不得持已注销、已遗失的行政执法证从事行政执法工作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 1: 岳阳楼区行政执法证注销信息表

附件 2: 岳阳楼区行政执法证遗失信息表

岳阳市岳阳楼区司法局

2024年9月5日



附件 1:

岳阳楼区行政执法证注销信息表

序号	行政执法单位	姓名	执法证编号
1	岳阳市岳阳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	易华忠	18060130014
2	岳阳市岳阳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	彭稳明	18060130015
3	岳阳市岳阳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	张彬	18060130060

附件 2:

岳阳楼区行政执法证遗失信息表

序号	行政执法单位	姓名	执法证编号
1	岳阳市岳阳楼区东茅岭街道办事处	姜哲	18060196223